



## 大会 — 第 38 届会议

### 执行委员会

议程项目 13: 航空保安 — 政策

### 高级别航空保安会议（HLCAS）的成果

（由国际民航组织理事会提交）

#### 执行摘要

2012 年 9 月 12 日至 14 日在蒙特利尔举行了高级别航空保安会议，出席会议的有 700 多名与会代表，代表 132 个成员国和 23 个国际和区域组织。24 位部长与会，反映了各国对航空保安的持续重视。

会议提出了旨在加强全球航空保安框架和加强国际合作的若干建议。会议成果的进一步详情见公共网站（[www.icao.int/meetings/avsecconf/](http://www.icao.int/meetings/avsecconf/)）。

会议的成果帮助确定了国际民航组织下一个三年期的航空保安政策和方案的方向。在这方面，国际民航组织承诺采取若干措施和活动，确保适当处理所有的建议。

本工作文件和随附的附录提出了经国际民航组织理事会批准的后续行动。

**行动：** 请大会核准理事会批准的后续行动。

战略目标:	本工作文件涉及战略目标 B — 保安。
财务影响:	本文件中提及的各项活动，将根据 2014 年 — 2016 年经常性方案预算的可用资源和/或预算外捐助情况进行。
参考文件:	A38-WP/14 号决议 — 《国际民航组织关于保护国际民用航空免遭非法干扰行为持续政策的综合声明》 A38-WP/13 号决议 — 《关于航空保安和国际民航组织综合航空保安战略的宣言》（ICASS） 国际民航组织风险背景声明 Doc 9990 号文件，《关于高级别航空保安会议主要成果的的报告》（2012 年）

## 1. 引言

1.1 高级别航空保安会议 2012 年 9 月 12 日至 14 日在蒙特利尔举行。出席会议的 132 个成员国和 23 个国际和区域组织，以及各行业协会。

1.2 高级别航空保安会议的讨论提出了若干建议，目的是推动国际合作和加强航空保安框架，例如，通过加快通过附件 17 — 保安标准和做法，减轻对于航空货运保安的威胁和解决内部人员的威胁。高级别航空保安会议还支持传播《国际民航组织全球风险背景声明》，作为各国在进行本国风险评估时可以利用的信息来源。此外，高级别航空保安会议还支持普遍保安审计计划（USAP）向持续监测方法（CMA）的过渡，并就建立和实施协调、有的放矢和有效的能力建设框架提出了建议。高级别航空保安会议还提出了旨在确保可持续性和旅客简化手续、促进航空保安的创新和加强国际合作的各项建议。

## 2. 讨论情况

2.1 理事会在其第 197 届会议的第 1 次会议上批准了高级别航空保安会议报告所载各项决议。

2.2 为了迫切解决航空货运方面的弱点和内部人员造成的威胁，理事会于 2012 年 11 月 13 日通过对附件 17 的第 13 号“快速通道”修正。这一修正于 2013 年 7 月 15 日起开始适用，并包括关于航空货运的新的和经修订的标准，以及人员而不是旅客的扫描和保安控制。

2.3 理事会还批准了确保在 2014 — 2016 三年期内及时完成理事会所做所有建议的后续行动。在这方面，国际民航组织已在会议的若干主要建议上取得了很大的进展，例如以安全的方式传播《国际民航组织全球风险背景声明》，以及制定指导材料协助各国实施第 13 号修正。预期将于 2013 年年底完成其中的一些行动。本文件的附录载有后续行动的详细清单。

2.4 应予指出的是，上述行动中，预期将有几项行动在大会第 37 届会议所核准的《国际民航组织全面航空保安战略》（ICASS）的范围内开展。有关《国际民航组织全面航空保安战略》的进一步信息可查阅：A38-WP/13 号决议 — 《关于航空保安和国际民航组织综合航空保安战略的宣言》。

-----

附录

实施航空保安高级别会议结果的行动计划

会议主要成果	行动/活动	时间框架
<b>议程项目 1 — 国际民航组织全球风险背景声明 (RCS)</b>		
<p>由国际民航组织以保密的方式传播风险背景声明，并制定相关指导材料。</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以适当格式向各国传播风险背景声明；</li> <li>2) 制定应用风险评估方法新的指导材料；</li> <li>3) 与航空保安专家组 (AVSEC) 的威胁和风险工作组协调，保持风险背景声明的即时性；和</li> <li>4) 继续支持航空保安专家组专家组处理新的和现有的威胁。</li> </ol>	<p>已结束</p> <p>2014-2016</p> <p>持续进行中</p> <p>持续进行中</p>
<b>议程项目 2 — 加强航空货物保安</b>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a) 由国际民航组织以快道方式修订附件17，以便通过加强的货物相关标准和建议措施 (SARPs)；</li> <li>b) 国际民航组织、各国和利害攸关方在采取行动确保航空货物和邮件供应链保安时，将航空货物和邮件保安原则纳入考虑；</li> <li>c) 国际民航组织、世界海关组织 (WCO)、万国邮政联盟 (UPU) 和业界利害攸关方继续其技术合作，统一政策和监管框架；和</li> <li>d) 由国际民航组织针对航空货物和邮件保安制定国际能力建设战略，以便帮助成员国。</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附件17第13次修订提案，包括与货物相关的标准和建议措施，供理事会第197届会议审议并采取快道程序；</li> <li>2) 为提供关于航空货物和邮件保安原则的信息而公布电子公告；</li> <li>3) 制定并出版关于航空货物供应链的新的和经修订的指导材料，以便纳入下一版的《航空保安手册》(Doc 8973号文件)，并协助各国实施附件17的第13号修正；</li> <li>4) 确保货物保安相关努力的技术协作，包括：</li> </ol>	<p>已结束</p> <p>2013</p> <p>2013</p>

会议主要成果	行动/活动	时间框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a. 公布关于航空货物保安和简化手续的国际民航组织 — 世界海关组织联合文件；</li> <li>b. 统一所有的相关监管框架，包括进行一个“结合”管制代理人和特许经营者（在世界海关组织相当于管制代理人）的试点方案；和</li> <li>c. 定义关于预报货物信息的技术框架；</li> </ul> <p>5) 制定和实施针对性的货物保安援助行动计划。</p>	<p>2013</p> <p>2014-2016</p> <p>2014-2016</p> <p>2013/2014-2016</p>
<b>议程项目 3 — 打击内部人员的威胁</b>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a) 由理事会在大会第38 届会议前通过经修改的附件17标准4.2.6；和</li> <li>b) 由各国在通过新的标准4.2.6前，对减轻内部人员的威胁的措施进行评价。</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附件17第13次修订提案，包括修订标准4.2.6供理事会第197届会议审议并采取快道程序；和</li> <li>2) 制定并公布关于人员而不是旅客扫描的指导材料以协助各国实施附件17的第13号修正。</li> </ul>	<p>已结束</p> <p>2013</p>
<b>议程项目 4 — 航空保安审计进程的演变 — 透明度</b>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a) 普遍保安审计计划（USAP）继续聚焦在促能各国查明其缺陷和实施纠正行动，以及为针对性的援助提供必要信息；</li> <li>b) 由国际民航组织继续制定和实施普遍保安审计计划的持续监测做法（USAP-CMA）；</li> <li>c) 由理事会在最早的时机，就各国和国际民航组织向普遍保安审计计划持续监测做法的过渡，审议拟议的方法、框架和财务影响。</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在理事会第179届会议期间，向其提交普遍保安审计计划持续监测做法过渡计划，包括财务和其他资源影响的概述，以供其批准；</li> <li>2) 继续在过渡计划的背景下，制定普遍保安审计计划持续监测做法的方法和框架；</li> <li>3) 就普遍保安审计计划持续监测做法过渡计划的实施，定期向理事会报告最新情况；和</li> </ul>	<p>已结束</p> <p>2013</p> <p>持续进行中</p>

会议主要成果	行动/活动	时间框架
<p>d) 继续对普遍保安审计计划的审计结果保持有限水平的透明度，而不损及此种结果的保密原则；和</p> <p>e) 国际民航组织在制定普遍保安审计计划持续监测做法时，确保不对成员国带来过多行政负担。</p>	<p>4) 在制定普遍保安审计计划持续监测做法时，虽然方法将有所不同，但该计划的范围将与第二轮普遍保安审计计划审计保持不变。此外：</p> <p>a. 将保持有限水平的透明度；和</p> <p>b. 国际民航组织将努力把成员国的行政负担减到最低。</p>	持续进行中
<b>议程项目 5 — 能力建设和技术援助</b>		
<p>a) 由国际民航组织继续提供航空保安援助；</p> <p>b) 国际民航组织与各国共同推广伙伴关系协定；</p> <p>c) 国际民航组织和各国确保建构一个协调、有针对性和有效的能力建设框架；</p> <p>d) 各国交流关于遵守附件 17 的信息，以帮助确立高效的能力建设举措；和</p> <p>e) 各国继续提供自愿和实物资源；</p>	<p>1) 继续实施援助和能力建设战略，将重点放在定点国家；</p> <p>2) 鼓励和支助非定点国家的特别援助要求；</p> <p>3) 制定和维持相关的指导和培训材料；</p> <p>4) 发出国家级信件，敦促各国提供关于遵守附件17的信息；</p> <p>5) 继续加强援助和能力建设特设工作组，在能力建设框架内进一步协调援助项目；</p> <p>6) 编制和确立关于实施的地区援助战略；</p> <p>7) 通过实施地区援助战略，召开地区大会和/或会议以交流信息，从而进一步定义地区能力建设工作计划；</p>	<p>持续进行中</p> <p>持续进行中</p> <p>持续进行中</p> <p>已结束</p> <p>2013</p> <p>2013</p> <p>2014-2016</p>

会议主要成果	行动/活动	时间框架
	8) 继续使用航空保安合作方案模式，建立地区能力建设机制；和  9) 支助法律委员会及其分组委员会对不循规旅客问题的审议。	2013  持续进行中
<b>议程项目 6 — 确保航空保安措施的可持续性 — 同等性</b>		
a) 国际民航组织和各国在附件17的长期发展中将下列纳入考虑： 1. 基于成果的做法；和 2. 提高旅客满意度；  b) 国际民航组织和各国确保通过下列原则，加强国际航空保安合作： 1. 尊重双边/多边航空服务协定； 2. 承认同等的保安措施；和 3. 侧重保安成果；和  c) 国际民航组织继续处理其他威胁和风险，包括全球航空卫星系统（GNSS）干扰、封锁和欺骗，以及机场陆侧区的风险等。	1) 支持航空保安专家组的审议并制定一个框架，以便在未来的附件17和相关指导材料的修订中考虑到高级别航空保安会议通过的可持续性原则；  2) 继续支助和协调相关的航空保安专家组工作组处理新的和目前的威胁；  3) 更新和/或修改指导材料，包括有关以下方面的事项 a) 空中航行系统，根据空中航行局和相关专家组和利害攸关方； b) 陆侧区保安领域；  4) 发出国家级信件，就可持续的航空保安措施指导原则进行沟通；和  5) 由世界范围第六次航空运输会议（2013年3月18日至22日）审议航空保安的成本影响。	2013/2014-2016  持续进行中  2013/2014-2016  2013  已结束

议程项目 7 — 机读旅行证件 (MRTD) 方案、预报旅客资料 (API)、和旅客姓名记录 (PNR) (包括公钥簿 (PKD)) 的作用		
<p>a) 旅客数据交流系统:</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各国考虑实施互动式预报旅客资料 (iAPI);</li> <li>2. 各国统一数据交流系统, 并查明接收所有数据的单一机构;</li> <li>3. 国际民航组织推出新的附件9标准和建议措施, 以便加强全球统一性; 和</li> <li>4. 国际民航组织就预报旅客资料和旅客姓名记录系统的实施提供援助和培训;</li> </ol> <p>b) 电子护照和公钥簿:</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各国考虑核发电子护照;</li> <li>2. 各国考虑使用电子护照阅读机;</li> <li>3. 各国考虑加入国际民航组织公钥簿; 和</li> <li>4. 国际民航组织就推出电子护照提供援助和培训;</li> </ol> <p>c) 理事会审议新的机读旅行证件战略 (国际民航组织旅客身份识别方案); 和</p> <p>d) 国际民航组织在简化手续专家组第七次会议 (FALP/7) 上处理高级别航空保安会议期间提出的技术问题。</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关于旅客数据交流系统的行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a. 发出国家级信件以促进在使用预报旅客资料和互动式预报旅客资料方面的国际统一性;</li> <li>b. 经修改的指导和培训材料;</li> <li>c. 制定新的/经修改的附件9标准和建议措施; 和</li> <li>d. 为各国举行培训和/或讨论会;</li> </ol> </li> <li>2) 关于电子护照和国际民航组织公钥簿方面的行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a. 发出国家级信件, 就与电子护照相关的建议进行沟通;</li> <li>b. 主办机读旅行证件活动和编制相关出版物;</li> <li>c. 举行培训、讨论会和专题讨论会; 和</li> <li>d. 就推出电子护照印发新的/经修改的指导材料;</li> </ol> </li> <li>3) 提议新的国际民航组织旅客身份识别方案, 供理事会第198届会议审议和批准; 和</li> <li>4) 在简化手续专家组第七次会议 (FALP/7) 上处理高级别航空保安会议审议的其他技术问题。</li> </ol>	<p>2013</p> <p>2013</p> <p>2013</p> <p>2013</p> <p>2013</p> <p>2013</p> <p>持续进行中</p> <p>持续进行中</p> <p>2013</p> <p>已结束</p> <p>已结束</p>

议程项目 8 — 驱动技术发展和创新		
a) 由国际民航组织在2014年召开航空保安创新专题讨论会；	1) 与航空保安专家组协作，拟定航空保安创新专题讨论会的议程草案；	2013
b) 由国际民航组织在下一代检查进程方面发挥领导作用；和	2) 建议航空保安专家组和下一代检查技术咨询组进一步审查向高级别航空保安会议提交的要素研究路线图；和	2013
c) 各国继续努力，逐步取消液体、凝胶和气溶胶（LAG）的限制。	3) 国际民航组织发挥协调论坛的作用，以便交流有关实施液体、凝胶和气溶胶扫描技术的信息，以期在扫描液体、凝胶和气溶胶的最佳做法和有效技术公布后，将其列入指导材料中。	2013/2014-2016